# 教育系统2024年“学校安全月”活动方案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：2024-08-21

*一、指导思想：以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、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，把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，通过组织开展深入基层、贴近师生、面向社会的安全宣传教育培训，推动落实教育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和学校安全主体责任，大力...*

一、指导思想：

以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、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，把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，通过组织开展深入基层、贴近师生、面向社会的安全宣传教育培训，推动落实教育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和学校安全主体责任，大力实施平安校园“素质固安”工程，全面提升师生安全素质，集中开展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努力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。

二、活动主题：全面落实学校安全主体责任。

三、活动时间：6月1日至6月30日。

四、活动内容：

（一）开展“学校安全月”系列宣传活动。集中开展一系列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、师生参与、社会关注的校园安全宣传活动，普及安全知识，弘扬安全文化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组织专家，深入学校幼儿园开展宣讲，宣讲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加快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》和我市《关于开展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年活动的实施意见》等，围绕“送教下乡”、“体验基地”、“志愿服务”、“安全文化传播”四条主线，强力推进平安校园“素质固安”工程，加强“防溺水、防交通事故、防踩踏、防雷电、防火、防震、防食物中毒、防校园欺凌”等安全专题教育。要积极参加当地政府组织开展的“6.16”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，在学校醒目位置悬挂安全标语（附件1），在全市教育系统掀起“学校安全月”活动的热潮。

（二）开展“预防学生溺水公益宣传月”活动。市教育局将6月份定为“预防学生溺水公益宣传月”，全县教育系统要利用“济宁市安全教育试验区”网络平台、安全教育课、班团队会、墙报板报、印发宣传彩页等方式，强化防溺水安全教育，让学生明白私自游泳玩耍的极端危险性，教育学生不到水库、池塘、河流等水域玩耍，未成年人不贸然救助落水同伴，防止因盲目施救而导致群死事件。要组织师生和家长，在学校安全教育平台积极参与“2024年济宁市中小学生（幼儿）预防溺水专题教育”，落实好“学校版、家长版”两个板块专题活动。要将防溺水有关要求传达到每个家长，提醒家长依法承担起放学后、假期内对孩子的安全监管职责。各乡镇教体办、各学校要组织人员，对辖区内学校发放《致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》情况进行一次核查，确保全部发放、全部签字、全部回收。要建立预防学生溺水联动机制，教育部门要会同公安、水利、国土资源、城市管理、安监、旅游和乡镇政府、村居委等有关部门、单位，共同做好教育管理、联防联控和应急处置工作。

（三）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活动。各乡镇教体办、各学校幼儿园要持续推进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、快整治、严执法集中行动，近期要以校车、校舍为重点，立即组织开展防汛安全大检查。要认真落实xx县教育体育局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校车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》、县公安局、县综治办、县教体局联合印发《关于印发2024年全县中小学幼儿园“护校安园”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联合公安、交通运输、安监等部门，对辖区学校幼儿园和校车、接送学生车辆进行排查整治，重点检查校车安全质量状况、校车驾驶人资质、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和责任书落实等情况，发现问题立即整改。要深入开展校舍安全大检查，重点对学校教学楼、生活用房、围墙进行全面排查，确保各项防汛措施落实到位，对排查的危房、危墙要逐一登记，及时维修加固。2024年高考中考和“六一”儿童节即将来临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幼儿园要提前做好安全应急防范准备，坚决防止发生校园安全责任事故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为加强领导，推动活动顺利开展，县教体局成立局长任组长的“xx县教育系统学校安全月活动领导小组”（附件2），负责组织、指导、督导教育系统“学校安全月”活动。各乡镇教体办、各级各类学校要成立“学校安全月”活动组织机构，认真开展各项活动。要抓好宣传报道和信息交流，安全月期间每周三上报一次工作亮点和进展情况。

各乡镇教体办和各县属及民办学校要于6月28日前，将“学校安全月”活动情况报县教体局安全监督科。邮箱：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